

**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
天津通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津通信中心基本情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天津通信中心部门预算表.	4
部门收支总表.	4
部门收入总表.	5
部门支出总表.	6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3
第三部分 天津通信中心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天津通信中心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天津通信中心（以下简称天津通信中心）为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所属机构。根据《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关于北海航海保障中心所属事业法人单位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海人教〔2013〕556号）和《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关于航海保障中心所属通信中心职责有关事项的通知》（海人教〔2018〕392号）规定，天津通信中心主要职责为：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水上交通安全通信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国际公约、技术标准和规范。

（二）承担所辖海岸电台、水上无线电通信系统的建设、运行、维护和管理工作的。

（三）承担所辖海岸电台覆盖区内的水上遇险与安全通信工作。

（四）负责播发搜救信息、航行警告、气象预（警）报及冰况报告等海上安全信息。

（五）承担所辖海岸电台覆盖区内的水上应急通信处置及特殊通信保障工作；承担交通战备有关工作。

（六）承担所辖海岸电台覆盖区内的船舶公众无线电通信工作。

（七）承担责任范围内的海事行政机构和其他航海保障机构信息化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工作；根据海事行政管理和执法工作需要，为海事行政机构提供通信导航、海事执法监管相关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服务。

（八）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本单位的财务、资产、基本建设、干

部人事、劳动工资、计划装备、科技教育、党群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九）承担对所在航海保障中心所属外埠通信中心水上通信业务的技术支持工作。

（十）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天津通信中心现有内设机构 5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科）、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科）、财务会计科、通信管理科、技术装备科；处室办事机构 4 个，分别为收信台、发信台、信息保障部和海事信息研究中心。

第二部分 天津通信中心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93.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交通运输支出	6,21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71.00
四、事业收入	60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56.00		
本年收入合计	7,449.00	本年支出合计	8,049.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0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8,049.00	支 出 总 计	8,049.00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8,049.00		6,493.00			600.00					356.00	600.00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00	56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00	563.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00	8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00	32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00	161.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215.00	5,117.00	1,098.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215.00	5,117.00	1,098.00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6,215.00	5,117.00	1,09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00	1,27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1.00	1,27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00	36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08.00	908.00				
	合 计	8,049.00	6,951.00	1,098.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493.00	一、本年支出	6,493.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93.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交通运输支出	4,71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25.00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6,493.00	支 出 总 计	6,493.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00	556.00	556.00		51.00	10.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00	556.00	556.00		51.00	10.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00	75.00	75.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00	320.00	320.00		35.00	12.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00	161.00	161.00		16.00	11.0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075.00	4,712.00	3,614.00	1,098.00	-363.00	-7.1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075.00	4,712.00	3,614.00	1,098.00	-363.00	-7.15%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4,957.00	4,712.00	3,614.00	1,098.00	-245.00	-4.9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18.00				-118.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6.00	1,225.00	1,225.00		419.00	51.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6.00	1,225.00	1,225.00		419.00	51.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00	350.00	350.00		83.00	31.09%
2210203	购房补贴	539.00	875.00	875.00		336.00	62.34%
	合 计	6,386.00	6,493.00	5,395.00	1,098.00	107.00	1.6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7.00	4,227.00	
30101	基本工资	794.00	794.00	
30102	津贴补贴	1,086.00	1,086.00	
30107	绩效工资	1,184.00	1,18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0.00	32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00	161.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00	3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0	2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0.00	35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1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8.00		1,088.00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03	咨询费	2.00		2.00
30204	手续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40.00		40.00
30207	邮电费	45.00		45.00
30208	取暖费	95.00		9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0.00		140.00
30211	差旅费	90.00		9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0		50.00
30214	租赁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0		40.00
30226	劳务费	70.00		7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0		8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00		50.00

30229	福利费	220.00		2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		6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0		3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0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0		37.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00	76.00	
30302	退休费	75.00	75.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4.00		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0		4.00
	合 计	5,395.00	4,303.00	1,092.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0		60.00		6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9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天津通信中心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一) 收入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93.00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225.00 万元,增长 3.59%。
2. 事业收入 600.00 万元,较上年初减少 210.00 万元,下降 25.93%,主要是根据工作需要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预计减少。
3. 其他收入 356.00 万元,较上年初减少 212.00 万元,下降 37.32%,主要是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减少。
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00.00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550.00 万元,主要是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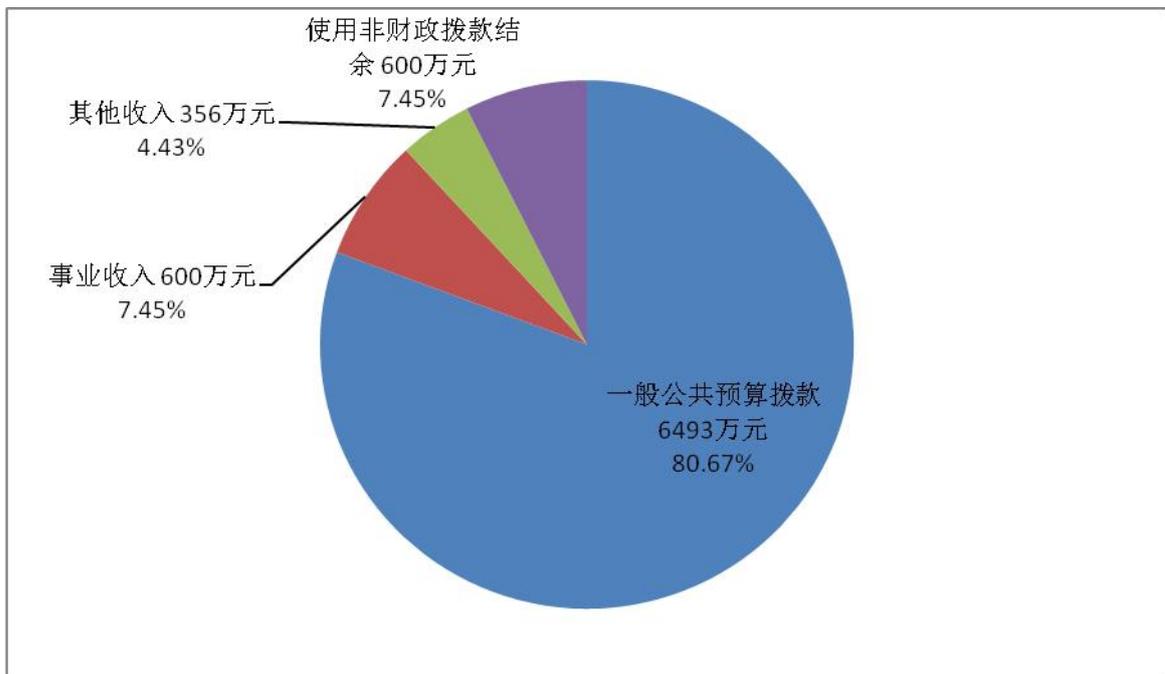
(二) 支出预算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00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32.00 万元,增长 6.03%,主要是本单位社保缴费增加。
2. 交通运输支出 6,215.00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320.00 万元,下降 5.43%,主要是本单位基本支出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 1,271.00 万元,较上年初增加 1.00 万元,下降 0.08%。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收入总计8,049.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493.00万元，占80.67%；事业收入600.00万元，占7.45%；其他收入356.00万元，占4.4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600.00万元，占7.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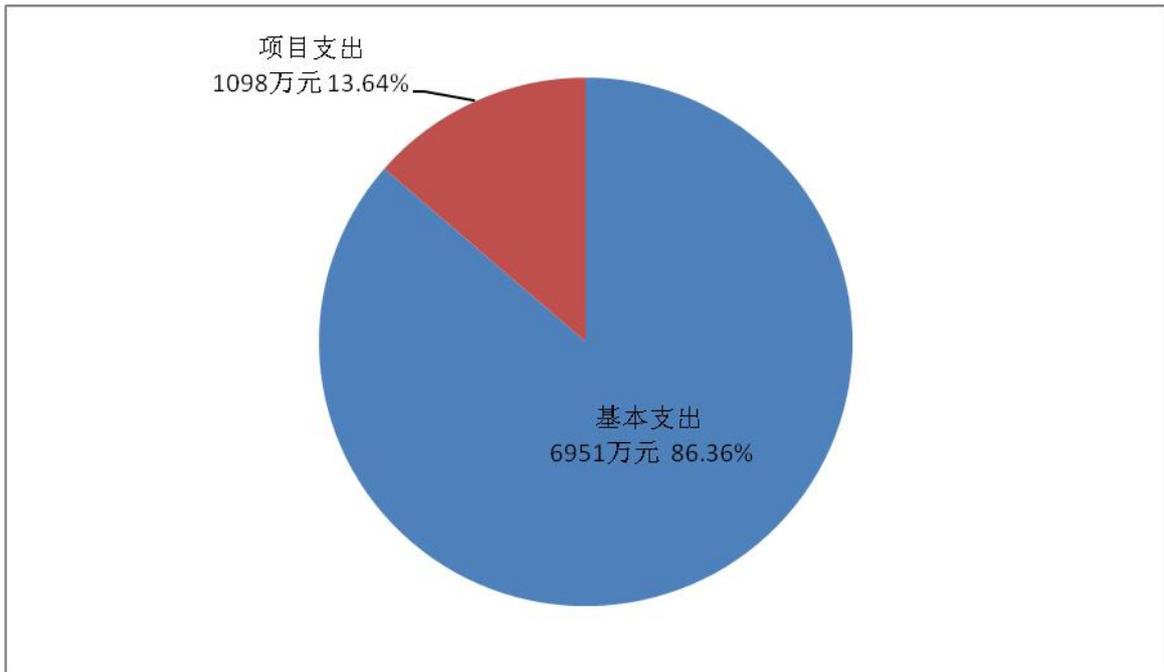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结构图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支出总计8,049.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51.00万元，占86.36%；项目支出1,098.00万元，占13.64%。

图 2：支出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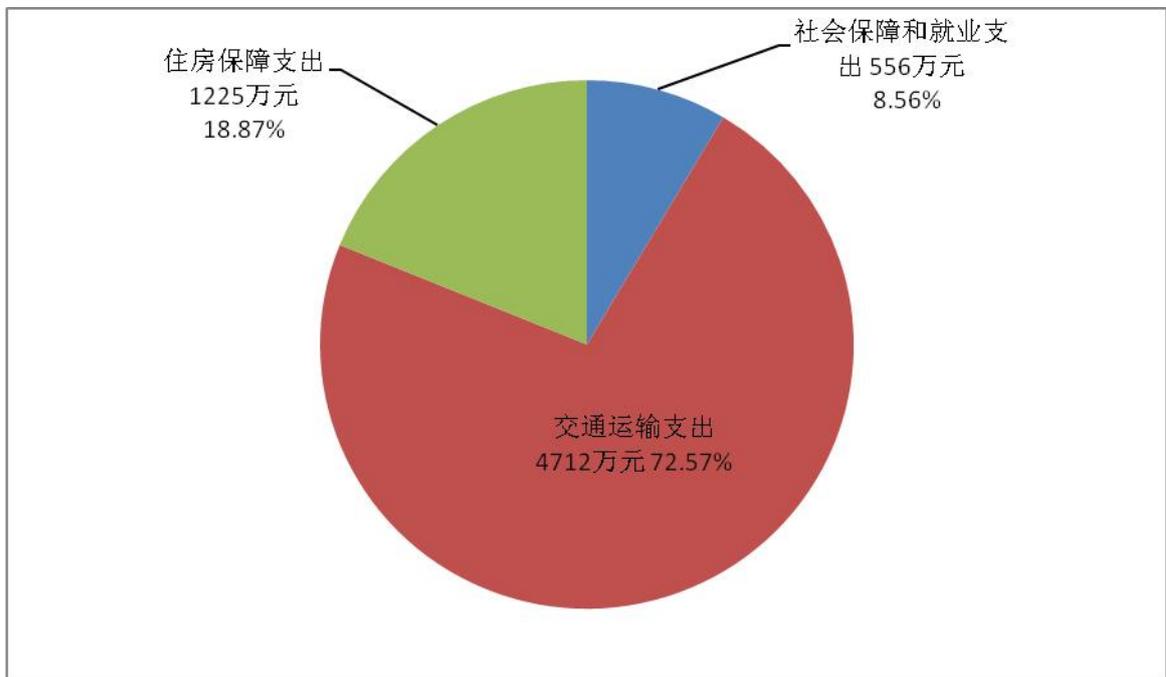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493.00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6,493.00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56.00万元，占8.56%；交通运输支出4,712.00万元，占72.57%；住房保障支出1,225.00万元，占18.87%。

图 3：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年初预算数6,493.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07.00万元,增长1.68%。2024年,天津通信中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了重点任务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4年预算数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较为明显的项级支出科目为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较2023年执行数减少118.00万元,主要是2023年追加了中央本级水运建设资金。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1401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2024年预算数为4,712.00万元,占部门支出总额的72.57%,主要用于航标事业发展等方面。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2024年初预算数为556.00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51万元,增长10.10%。

1.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初预算数为75.0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一致。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初预算数为320.00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35.00万元,增长12.28%,主要是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初预算数为161.00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16.00万元,增长11.03%,主要是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二)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2024年初预算数

为 4,712.00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 363.00 万元，下降 7.15%。

1.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项）2024 年初预算数为 4,712.00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 245.00 万元，下降 4.94%。

2.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2024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减少 118.0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追加了中央本级水运建设资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4 年初预算数为 1,225.00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 419.00 万元，增长 51.99%。

1. 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初预算数为 350.00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 83.00 万元，增长 31.09%，主要是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2. 购房补贴（项）2024 年初预算数为 875.00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 336.00 万元，增长 62.34%，主要是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395.0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303.0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092.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天津通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0.00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16.00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4年初天津通信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重要事项说明

（一）部门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情况说明

2024年天津通信中心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主要包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贯彻北海航海保障中心工作会议部署，落实海事“12395”总体工作思路和北海航海保障中心“1245”工作思路，保障海上通信优质畅通，扎实内部管理，做活对外服务，加大创收力度，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为开创海事现代化发展新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天津通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39.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35.4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8月31日，天津通信中心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其他用车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及以上设备15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及以上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天津通信中心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1,098.00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同时，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预算资金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4.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1）**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的基本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行政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行政事业单位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

（1）**航标事业发展支出（项）**：指用于海上航标建设和维护等航海保障方面的支出。

（2）**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之外的用于其他公路水路运输事务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按照规定的缴存基数和缴存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购房补贴（项）：指1998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补贴。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4.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